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鄂经信办函〔2021〕5号

省经信厅办公室关于开展2021年全省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经信局：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促进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的指导意见》（工信部企业〔2013〕264号）有关要求，为推动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提升全省中小企业专业化发展能力和水平，现组织开展2021年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报工作。现将有关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一）基本条件。

1.在湖北省内工商注册登记、连续经营3年以上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中小工业企业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含软件信息技术服务、节能环保服务、检验检测认证、研发设计、仓储物流等），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拥有“专精特新”产品以及其他创新能力强、市场竞争优势突出的中小企业。

2.坚持专业化发展战略，长期专注并深耕于产业链某一环节

或某一产品，能为大企业、大项目提供关键零部件、元器件和配套产品以及专业生产的成套产品。企业主导产品在国内细分行业中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

3.具有持续创新能力，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市场营销、内部管理等方面不断创新并取得比较显著的效益，具有一定的示范推广价值。

4.管理规范、信誉良好、社会责任感强，生产技术、工艺及产品质量性能国内领先，具有较好的品牌影响力。企业重视并实施长期发展战略，重视人才队伍建设，核心团队具有较好专业背景和较强生产经营能力，有发展成为相关领域国内、国际领先企业的潜力。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企业，不得被推荐：申请过程中提供虚假信息的；近三年发生过重大安全、质量、环境污染事故的；有偷漏税、失信和其他违法违规行为的。请各市州经信局统一组织征求应急、市场、环保、税务等部门意见。

（二）重点领域。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主导产品应属于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及关键领域“补短板”产品；或属于国家和我省重点鼓励发展的支柱和优势特色产业等领域。

（三）专项条件。

1.经济效益。上年度企业营业收入在 0.8 亿元以上，企业资产负债率不高于 70%。

2.专业化程度。企业从事特定细分市场时间达到 3 年及以

上，其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 70%以上，主导产品享有较高知名度，且细分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 10 名或湖北前 5 名（如有多个主要产品的，产品之间应有直接关联性）。

3.创新能力。近 2 年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不低于 3%，从事研发和相关技术创新活动的科技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 10%。截至 2020 年底，拥有与主要产品相关的有效发明专利（含集成电路布图设计专有权）3 项或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 5 项及以上。企业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科技成果，具备良好的科技成果转化能力。企业自建或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联合建立研发机构，具备完成技术创新任务所必备的技术开发仪器设备条件或环境（设立技术研究院、企业技术中心、企业工程中心、院士专家工作站、博士后工作站等）。在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供应链管理等环节，至少 1 项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

4.经营管理。企业有完整的精细化管理方案，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企业实施系统化品牌培育战略并取得良好绩效，拥有自主品牌（含非物质文化遗产、地理标志商标等）。企业产品生产执行国际、国内、行业标准等，或是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产品认证（国际标准协会行业认证）。

二、组织实施

根据各市州规模以上企业数量等情况，我厅确定了各市州经信局推荐名额（附件 1）。超出推荐名额的，一律不予受理；有效期内的工信部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单项冠军企业不再

报送。

(一) 组织推荐。以市州为单位，由市州经信局组织做好择优推荐工作，同时填写“2021年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书”（附件2）。在各地推荐的基础上，省经信厅将组织有关专家对各地上报的推荐材料严格按照“申请书”所列初核指标（4项必备指标和10项可选指标），对照“佐证材料”进行合规审核。

(二) 审核公布。根据审核结果，确定并发布2021年度全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三) 动态管理。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有效期为3年。有效期满当年，企业须按照申报条件和程序重新申报。有效期满，未重新申报的企业，取消其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称号。有效期内如发现虚假申报或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一经查实，立即予以撤销，3年内不得重新申报。

(四) 申报方式。

按照本通知列明的申报材料，请各市州经信局于3月16日前将加盖公章的正式推荐文件、推荐汇总表，申请书、佐证材料（一式一份，胶装）纸质件合订本（附件3、4），报省经信厅中小企业发展处。

三、相关要求

(一) 加强梯度培育。各地要完善梯度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和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政策措施，建立部门协同配合、共同推动的工作机制，加强对培育企业的指导、扶持和服务，确立阶段性工作目标任务与举措，确保工作取得实效。按

照湖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办法，有条件的市（州）、县（市、区）应当安排资金重点支持中小企业“专精特新”发展。

（二）完善支撑服务。各地要强化精准服务，支持企业加强技术创新能力建设，开展产学研协同创新，加快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改造，深化融资服务，帮助企业纾困解难。

（三）注重示范引导。各地要认真总结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经验和做法，注重发挥其示范引领作用，引导广大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不断提升企业专业化能力和水平。

联系人：徐朝晖 电话： 027-87236658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东一路7号省经信厅中小企业发展处

附件：1. 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2. 2021年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申请书

3. 佐证材料（供参考）

4. 推荐2021年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汇总表

（以上通知及附件材料见省经信厅网站“通知公告”栏目）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21年2月5日

办公室

附件 1

市州推荐名额分配表

单位：家

武汉	30
黄石	10
十堰	12
宜昌	20
襄阳	20
鄂州	5
荆门	12
孝感	12
荆州	12
黄冈	12
咸宁	10
随州	8
恩施	5
仙桃	5
潜江	3
天门	3
神农架林区	1

附件 2

2021 年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申 请 书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推荐时间 _____

推荐单位（盖章）_____

湖北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制

填报说明

一、本申请书第一至第五部分由申请省级专精特新“小巨人”的企业（以下简称“申请企业”）填写。第六部分由推荐单位填写。

二、“推荐单位”为申请企业注册所在地的市州、直管市及神农架林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简称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三、申请企业填写主导产品时应参照国家统计局《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中的产品分类或行业分类惯例。

四、申请企业须根据本通知列明的申请条件，提供相关说明或佐证材料，并保证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如弄虚作假，取消本次申请资格，且三年内不得申请。

五、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须严格按照第六部分所列初核指标，认真对企业填写内容进行初审核实，提出推荐意见并加盖公章。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所在市州
通讯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		电话		手机
联系人		电话		手机
传真		E-mail		
注册时间			注册资本(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根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企业规模属于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		
所属行业 ¹				
具体细分领域名称				
从业人数				
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合资 <input type="checkbox"/> 民营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上市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未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交上市申请 <input type="checkbox"/> 已上市 (股票代码: _____)		至2023年上市计划(如有,请填写) <input type="checkbox"/> 拟筹备上市 (<input type="checkbox"/> 上交所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上交所科创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主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创业板 <input type="checkbox"/> 深交所中小板, <input type="checkbox"/> 新三板)		
二、经济效益				
重要指标	2019年	2020年	预计至2023年目标	
营业收入	万元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	万元	万元		
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	%	%		
利润总额	万元	万元		
净利润总额	万元	万元		
净利润增长率	%	%		
资产总额	万元	万元		
负债总额	万元	万元		
资产负债率	%	%		
上缴税金	万元	万元		
近三年是否获得股权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如是,请填写金额: _____ 万元			

¹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的大类行业填写所属行业。

三、专业化程度			
主导产品名称		从事该产品领域的时间（单位：年）	
主导产品类别 ²			
行业领军企业（3个以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如是，请说明（含产业链补链强链情况，产品性能与国际一流产品水平对比、国际竞争对手情况，80字以内）： _____ _____		
主导产品为知名大企业直接配套（3个以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重要指标	2019年	2020年	预计至2023年目标
主导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及本省排名	市场占有率：____% 本省排名：_____	市场占有率：____% 本省排名：_____	市场占有率：____%
主导产品销售收入占本企业营业收入比重	____%	____%	____%
主导产品出口额	万美元	万美元	万美元
四、创新能力			
研发机构建设情况 (企业自建或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联合建立)	技术研究院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____个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____个	
	企业技术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____个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____个	
	企业工程中心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____个 <input type="checkbox"/> 省级 ____个	
	院士专家工作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博士后工作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合作院校机构名称（3个以内）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研究领域已获得成果及应用情况（30字）： _____			
重要指标	2019年	2020年	预计至2023年目标
研发经费总额	万元	万元	
研发经费占营业收入比重	%	%	

² 对照《统计用产品分类目录》，填写产品对应的第四级或第五级产品类别名称，并填写对应的8位或10位数字代码。无法按该目录分类的，可按行业惯例分类。如是新产品请标明。

研发人员占企业全部职工的比重		%	%	
拥有专利情况	有效专利总数		项	项
	其中	发明专利	项	项
		实用新型专利	项	项
		外观设计专利	项	项
主持或参与制(修)的标准数量和名称		主持制(修)_____项 参与制(修)_____项	主持制(修)_____项 参与制(修)_____项	主持制(修)_____项 参与制(修)_____项
		名称:	名称:	
数字化赋能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系统云端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签订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服务协议 (金额)_____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业务系统云端迁移 <input type="checkbox"/> 已签订工业互联网平台等服务协议 (金额)_____万元	数字化赋能计划、目标(50字以内)
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情况(可多选)		数字化水平应用率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研发设计 CAX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制造 CAM <input type="checkbox"/> 经营管理 ERP/OA <input type="checkbox"/> 运维服务 CRM <input type="checkbox"/> 供应链管理 SRM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请说明)		
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认定时间_____年		
五、经营管理				
产品生产执行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国际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标准全称	
自主品牌数量及名称		_____个。_____ (名称)。		
获得相关部门认定的特色称号情况(可多选)		1. 工业文化遗产 <input type="checkbox"/> 2. 地理标志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3. 中华老字号 <input type="checkbox"/> 4. 非物质文化遗产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5. 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 省级 <input type="checkbox"/>) 6. 其他_____ (请说明)。		
产品获得发达国家或地区权威机构认证情况(多选)		UL <input type="checkbox"/> CSA <input type="checkbox"/> ETL <input type="checkbox"/> GS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请说明)。		
企业获得的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可多选)		ISO9000 质量管理体系或同级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ISO14000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OHSAS18000 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请说明)		
新产业、新业态和新商业模式 ³ (至2023年计划)		(不超过3个) ① _____ ② _____ ③ _____		

³ 国家统计局《新产业新业态新商业模式统计分类(2018)》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企业详细介绍</p>	<p>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p> <p>一、企业经营管理概况。涵盖企业所从事细分领域及从业时间，企业在细分领域的地位，企业经营战略、管理团队、法人治理结构等。</p> <p>二、企业主导产品情况。包括：主导产品是否属于关键领域补短板，产业链补链强链情况，为行业龙头或大企业配套情况，参与制定产品国际、国内及行业标准情况；近3年主导产品销售及市场占有率，主要客户群及销售地；企业主要竞争对手对比情况，产品关键性能指标、能耗指标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情况，产品主要加工工艺、技术及与国际国内领先水平对比情况；知识产权积累和运用情况，参与或主导相关产品领域国际国内相关技术、工艺等标准制定情况。</p> <p>三、企业创新基本情况。包括：企业拥有核心自主知识产权情况，研发机构建设情况，研发经费的保障情况及激励机制，研发创新带头人及创新团队情况，创新人才培养情况等。</p> <p>四、企业制度建设基本情况。包括：企业品牌培育相关制度、产品质量保障相关制度，知识产权保障制度，企业生产安全保障相关制度，应对各类风险机制，是否建立突发事件应急响应预案等。</p> <p>五、企业获得的主要荣誉情况。</p> <p>六、企业未来两年发展目标。包括：经济效益、创新研发投入、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数字化赋能、与大企业合作模式等。</p> <p>（此项可另附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真实性声明</p>	<p>以上所填内容和提交资料均准确、真实、合法、有效、无涉密信息，本企业愿为此承担有关法律责任。</p> <p>法定代表人（签名）： _____ （企业公章）： _____</p>	
<p>六、初核推荐 （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填写）</p>		
<p>初核指标 （请在符合的指标项 <input type="checkbox"/> 后面 打“√”）</p>	<p>4项必备指标</p>	<p>1.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且上年度营业收入0.8亿元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 2.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7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 3.企业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位于全国前10或湖北前5名 <input type="checkbox"/> ； 4.企业三年内未发生过安全、质量、环境污染事故等违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p>
	<p>10项可选指标 （至少6项符合）</p>	<p>1.近2年主营业务收入或净利润平均增长率1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 2.资产负债率不高于70% <input type="checkbox"/> ； 3.拥有有效发明专利2项或实用新型、外观设计专利5项及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 4.近2年企业研发经费支出占营业收入比重不低于3% <input type="checkbox"/> ； 5.研发人员占企业职工总数的比例不低于10% <input type="checkbox"/> ； 6.企业获得国家有关部门认定的特色称号（称号名称参照本申报书第五部分第三条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 7.取得相关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 8.产品生产执行国际、国内、行业标准等，或产品通过发达国家和地区认证 <input type="checkbox"/> ； 9.拥有自主品牌 <input type="checkbox"/> ； 10.至少1项核心业务采用信息系统支撑 <input type="checkbox"/> 。</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 推荐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初审核实，该企业同时符合4项必备指标和 _____项可选指标（至少6项符合），同意推荐。</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推荐单位（公章）：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p>	

附件3

佐证材料（供参考）

- 1.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 2.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19、2020年度会计报表和审计报告复印件。
- 3.主导产品市场占有率或排名的佐证材料。
- 4.与填报内容对应的其他相关佐证材料复印件（银行信用等级证，专利证、注册商标证，产品认证、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省级以上科技成果奖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企业技术中心证书，省级优秀新产品证书，以及获近三年省级以上奖励和荣誉证书等）。

附件 4

推荐 2021 年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汇总表

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盖章）：_____

序号	企业名称	主导产品名称 (拟对外发布)	是否市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拥有省级“专精特新”产品)
1			
2			
3			
...			

说明：

市州“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产品）包括：各市州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培育认定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产品）、市州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科技“小巨人”企业、高成长中小企业、成长型中小企业、“隐形冠军”（不含制造业单项冠军）等。